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再担保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 本金为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截止本次担保前, 公司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 5.7 亿元。
- 本次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 截止 2018 年 1 月 11 日, 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96.63 亿元。
- 截止目前,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华福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福商贸”)拟通过广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向符合条件的合格投资者备案发行“广金直融华福 2 号”直融产品进行融资, 拟融资金额为不超过 9,000 万元, 期限为自起息日起 12 个月。省再担保公司为本次融资向债券投资者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向省再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局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相关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方案、具体条款、条件以及相关事宜, 包括担保方式等, 并授权董事局主席李光宁先生为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获授权人士。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2009年2月成立，注册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1,000.00万元，法人代表刘祖前，经营范围：开展再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省再担保公司资产总额800,181.35万元，负债总额108,101.03万元，其中，长期借款为0元，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0元，净资产692,080.32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438.21万元，净利润27,003.99万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省再担保公司资产总额8,357,085,500.10元，负债总额1,287,562,231.20元，其中，长期借款为0元，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0元，净资产6,392,778,274.16元；2017年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66,036,454.60元，净利润134,527,179.13元。

三、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保证范围：

1、到期所需偿还的银行贷款或其他结构化产品本金及应付利息（年利率不超过6%），以及违约金（若有）、损害赔偿金（若有）、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合理费用（若有）；

2、省再担保公司需向债券投资者承担的担保代偿、赔偿责任，包括承担担保责任代偿支付而产生的划转手续费等（如有）；

3、省再担保公司与华福商贸约定的华福商贸应履行的义务和承担的责任；

4、上述所列款项、费用的利息；

5、省再担保公司为实现对华福商贸的追偿权所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等）；

保证期间：华福商贸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 2018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96.63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82.33%，其中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50.07 亿元。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三日